

中共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委员会组织部(党校)

关于举办处级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集中学习培训班的通知

各二级单位、全体处级干部：

根据市委组织部《关于在全市深入开展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教育培训的通知》要求和相关部署，现就做好我校处级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集中学习培训工作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的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原原本本、逐字逐句学习《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教育引导广大干部深刻领会和把握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主题、重大原则、重大举措、根本保证，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着力把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战略部署转化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强大力量，为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努力奋斗。

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突出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实践导向，紧紧围绕服务新时代首都发展，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全会精神上来，把学习贯彻全会精神与做好当前工作相结合，切实转化为工作思路、具体举措和实际行动。坚持“外树形象、内聚力量、服务师生、加快发展”的办学思路，聚焦学校内涵、特色、高质量发展要求，认真落

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加速推进信息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大学建设再集新智慧、再添新动能。

二、培训对象

全体处级干部

三、培训安排

集中学习培训班共三天，采取专题辅导、集中自学、实践教学、交流研讨等方式开展。具体培训安排见附件。

四、培训要求

1. 坚持在学深悟透上下功夫，把学习全会精神与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结合起来，与新时代以来全面深化改革的成功实践和伟大成就结合起来，真正领悟精神实质、把握核心要义。

2. 请携带《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学习辅导百问》等学习材料参加集中学习。

3. 严格遵守培训纪律、会议纪律。因故不能参加培训的，须由本人向分管（联系）校领导请假，会前三天向党委组织部报备。

4. 各二级单位于10月30日（周三）之前将处级干部的交流发言材料收齐后统一报送至党委组织部（党校）邮箱（dx@bistu.edu.cn）。

联系人：侯嘉颖 80187147 18911219076

焦丽华 80187143 13488752944

党委组织部（党校）

2024年9月26日

附件:

培 训 安 排

时间		内容	地点	参会人员
10月9日 周三	上午 (8:30-10:00)	集中学习	立德楼	全体处级干部
	上午 (10:00-11:30)	推进作风建设专题会 主讲人：校党委书记 解江凌	603 报告厅	全体处级干部
	下午 (14:00-16:00)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报告 主讲人：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发展部原部长，研究员 侯永志	文理楼 A311	全体处级干部、教职工党支部书记 青干班学员
	下午 (16:00-17:00)	集中学习	报告厅	全体处级干部
10月16日 周三	上午 (9:30-11:30)	“中国式现代化新征程的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报告 主讲人：北京市委党校教授，北京市委党校超大城市治理研究院院长、北京行政学院政府研究中心主任 董晓宇	文理楼 A311 报告厅	全体处级干部、教职工党支部书记 青干班学员

时间		内容	地点	参会人员
10月17日 周四	上午 (9:00-12:00) 30分钟/部门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聚焦新形势新要求，赋能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 党校办、组织部、宣传部、纪委办、研究生院、学生处进行赋能培训	立德楼 603 报告厅	全体处级干部
	下午 (14:00-17:00) 30分钟/部门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聚焦新形势新要求，赋能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 招就处（外请专家）、教务处、科技处、人事处、财务处、资产处进行赋能培训		
10月18日 周五	上午或下午 各理论中心组 自行安排	交流研讨： 以处级理论中心组形式开展 研讨内容：结合学校发展实际和本职工作，就如何切实把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转化为工作思路、具体对策和实际行动进行发言，每人发言时间10分钟左右，请提前做好准备，做好记录。	各组组长 主持，地点 自行安排	全体处级干部